

# 黔南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黔南州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人民政府，州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黔南州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黔南州人民政府

2024年2月8日

（此件公开发布）

## 黔南州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 实施方案

为充分贯彻落实《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黔府发〔2023〕16号）有关要求，压实部门、县（市）责任，强化向上争资争项力度，加快补齐县域发展短板弱项，着力提升人民群众生活品质，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主要目标

到2027年，全州各县（市）经济综合实力明显增强，县域经济总量占全省经济总量比重达10%左右，新增中国西部百强县1个以上；县域主导产业、“一县一特”产业支撑带动能力显著提高，工业增加值占全省比重达10%左右；以县城为重要载体

的城镇化建设取得重要进展，全州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 57%以上；人民群众生活品质有效提升，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 二、重点工作任务

### （一）推动县域工业提质增量

1.按照“一图三清单”明确方向、项目及拟招引企业，聚焦省级明确黔南的现代化工、新能源电池材料两大主导产业，发挥磷化工“湿热并举”优势，推动传统磷化工向精细化工、磷系新能源电池材料和有机磷化工发展。聚焦新型建材、生态特色食品、现代能源三个特色产业，加快铝型材产业园、农特产品加工及光伏发电项目建设。推动“一县一特”产业发展，推动有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基础材料及健康医药产业基础的县（市）细化定位方向，实现特色发展。争取省级资金支持各县（市）主导产业重大项目实施。切实做好存量土地盘活和闲置土地处置，充分保障能源交通水利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重点产业项目、民生项目、乡村振兴项目用地。加大上游气源指标争取，加快推进福泉—瓮安输气管道建设，双龙园区天然气管线工程一、二号线项目尽早通气。（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大数据局、州发展改革委、州财政局、州自然资源局、州生态环境局，各县〔市〕人民政府。以下各项任务责任单位均包括各县〔市〕人民政府，不再列出）

2.围绕“瓮安—福泉”磷化工产业基地，加大新能源产业项目谋划，积极争取省级资金支持我州新能源电池及材料产业重大项目建设。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推进“电动贵州”建设的指导意见》（黔府办发〔2023〕18号）、《省新型工业化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关于加快新能源货车

推广应用的若干措施》的通知》（黔新工办〔2023〕9号）文件要求，支持全州新能源电池材料及相关产业做大做强，带动全州新能源产业全产业链发展。加大全州风、光、水等绿电开发统筹，置换能耗指标用于支持主导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财政局、州交通运输局）

3.推动《支持贵州都匀市酒厂有限责任公司高质量发展的十条措施》政策落实，从政策支撑、资金帮扶、市场拓展、质量品牌、绿色发展等方面推动匀酒不断发展壮大。积极向上争取新增建设用地指标用于保障重点酒企技改扩能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自然资源局）

4.组织开展重要矿产资源全面摸排，摸清资源“家底”。安排州级预算资金，全力保障矿产资源勘察工作。积极争取将州内优势矿产资源找矿潜力区纳入省级找矿项目。大力发展精细化工、磷系新能源材料、有机磷化工，推动“富矿精开”。按照审批权限，统筹做好新建矿山开采项目审核备案工作。（责任单位：州自然资源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发展改革局、州财政局）

5.加快推进煤矿机械化智能化改造，有效释放产能，提升原煤保供能力。（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

6.争取省级资金支持县域关键零部件、关键材料、关键设备等产业备份重大项目建设。开展工程机械零部件、汽车零部件、机电设备等再制造领域技术攻关，培育发展装备零部件再制造。发挥贵阳周边县（市）区位优势，支持优质企业在黔南设立研发中心、建设制造基地和专业园区，推进与贵阳装备制造产业协同发展。（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发展改革局、州财政局、州政府金融办）

7.根据中央、省工业领域数字化改造创新发展导向目录，支持工业企业结合所在细分行业及自身需求开展系统、精细的数字化改造。开展科技型企业培育，支持符合条件企业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大数据局、州科技局）

8.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民族传统手工艺企业提质升级。加大民族民间工艺领军人才培养，提升文创产品研发能力。围绕瑞和大健康产业园建设，加快推进大健康营销等上下游配套企业入驻，加速实现上游配套原材料企业落地投产，建成集产品研发、生产销售、物流配送于一体的特色大健康医药生产基地。（责任单位：州民宗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农业农村局、州投资促进局、州政府金融办）

9.争取中央、省级资金支持我州排水防涝领域等市政基础设施和县域产业园区燃气、给排水等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引导州级政策性融资担保机构为符合条件的县域产业园区项目提供融资担保，并适当降低担保费率。（责任单位：州财政局、州发展改革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水务局、州政府金融办）

10.聚焦标准化厂房、人力资源等基础优势，推动都匀、独山、平塘等县（市）积极承接轻纺、玩具等制造业产业转移。支持长顺县、罗甸县等省级特色工业园区申报省级经济开发区，支持龙里经开区申建国家级经开区，支持黔南高新区申报创建国家级高新区。（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科技局）

## （二）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11.积极争取高标准农田项目 30 万亩以上，通过以工代赈方式吸纳当地群众参与项目建设。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承接实施农村小型基础设施项目。制定出台促进农民

增收方案，有序推进政策红利转换为群众收入。大力实施粮油“六大提升”行动，持续推进生猪“大场带小场”行动，持续抓好稻+、玉米+、肉牛产业增长点，推动经营性收入增长。集中财政、土地、人才、项目等资源倾斜支持我州2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和5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高质量发展。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常态化开展监测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继续落实财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政策，争取以工代赈资金，优先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责任单位：州农业农村局、州乡村振兴局、州财政局、州发展改革局）

12.切实做好农村项目资产确权、资产后续管护，确保农村经营性项目资产效益有效提升。州县乡村四级联动全面摸排建立农村项目资产总台账及闲置低效项目资产分台账，依法依规有序开展确权。对摸排认定的农村闲置低效项目资产采取“逐一过堂定任务”的方式制定“一案一策”盘活方案，将种植大棚、养殖场（圈舍）和易地扶贫搬迁住房及门面等农村“三类”闲置低效项目资产盘活作为主题教育专项整治同步推进。（责任单位：州农业农村局、州乡村振兴局、州生态移民局）

13.落实黔南州支持重点农副产品加工企业提质发展13条措施，支持州内粮油加工企业申报省级专项资金，培育做强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带动农副产品产业全产业链发展。支持长顺县建设国家级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支持独山县、荔波县建设完善粮油仓储物流设施。（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农业农村局、州发展改革局、州财政局）

14.围绕“三品”工程，突出抓好生猪和蔬菜主导产业，推动产业提质增效转型。充分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推进都匀市国家毛尖茶生产综合标准化示范区、贵定

县农村综合改革国家级标准化试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力争 2025 年前通过国家专家组验收。深入推进瓮安县黄金芽种植省级标准化示范区、长顺县生猪养殖省级标准化示范区、三都县周覃马桑菌标准化示范区 3 个省级标准化示范建设，力争 2026 年通过验收。（责任单位：州农业农村局、州市场监管局、州发展改革局）。

15.扎实推动乡村建设“183”行动和乡村振兴“五大行动”，持续开展“推进移风易俗树立文明乡风”专项行动，建好用好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持续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工作。（责任单位：州乡村振兴局、州文明办、州农业农村局、州发展改革局）

### （三）推动县域旅游业提质增效

16.支持各县（市）培育壮大本地涉旅市场主体，积极引进旅游业优强企业。大力支持平塘“中国天眼”景区创建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围绕荔波樟江景区等“特意性”资源争取省文化旅游产业投资基金。（责任单位：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州财政局、州政府金融办）

17.打造我州特色 IP 赛事，持续开展中国·黔南体育旅游欢乐季（四季篇章）系列赛、“圈际杯”全民健身市集（四季篇章）系列赛、“市界杯”群众体育超级联赛（篮球、足球、气排球、羽毛球、乒乓球）、全国赛马邀请赛、藤球系列赛、全国 U 系列拳击赛、贵州省全省青少年拳击锦标赛等赛事。聚焦五一、国庆、春节、寒暑假等节点引客引流，市场化策划旅游路线，打造“黄天小西+”跨地区旅游精品线路，推动旅游业抱团发展。（责任单位：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州发展改革局）

18.支持“特意性”旅游资源周边县（市）加快打造精品民宿集群。积极指导民宿业主申报国家甲级旅游民宿、省五星级民宿及国家乙级旅游民宿、省四星级民宿。积极争取省甲、乙级乡村旅游村寨，精品级、优品级和标准级客栈，以及星级经营户（农家乐）奖补政策，丰富旅游业态，夯实旅游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客栈、农家乐。支持各县（市）加快完善旅游服务基础设施，优化景区各类道路功能布局，力争实现50个3A级以上景区通二级及以上公路比例达80%以上。（责任单位：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州交通运输局、州大数据局、州财政局）

19.加大康养项目向上申报资金力度。积极争取资金支持惠水县百鸟河数字小镇“数字·康养”提升工程等重点项目建设。（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财政局、州卫生健康局、州民政局）

#### （四）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

20.落实全省“一群三带”城镇空间格局和黔中城市群发展空间布局部署，深化都匀区域中心城市打造，推进龙里、惠水、长顺、贵定四县融入贵阳-贵安-安顺都市圈、贵阳“外环高速公路”经济圈，推动独山、瓮安、福泉、荔波、三都、长顺等县（市）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沪昆通道和粤港澳-成渝主轴三条城镇发展带，构建以“一核一带”为主体，多节点片区为补充的山地新型城镇化发展格局。（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自然资源局）

21.按照省城市更新工作部署安排，加大“四改”项目向上争资力度。推进乡村振兴和户籍制度改革融合，以实施生态扶贫、易地扶贫搬迁、重点搬迁移民落户城镇等

为突破口，积极向上争取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资金支持。（责任单位：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发展改革局、州财政局、州水务局）

22.成立黔南州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牵头推进州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制定《黔南州城镇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办法（试行）》，不断提升城镇空间规划、建设、治理水平。加快推进县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力争乡镇通三级及以上公路比重达80%以上。（责任单位：州自然资源局、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交通运输局、州农业农村局）

23.推动都匀、福泉、罗甸3个县（市）县域商业体系项目建设，继续组织符合条件县（市）申报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提升商业发展活力。深化荔波县省级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试点，完善县乡村三级配送物流体系。支持城乡冷链物流项目建设，提高城乡冷链物流覆盖率和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州商务局、州发展改革局、州邮政管理局、州交通运输局）

24.持续推进30户以上自然村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建设，力争实现30户以上自然村寨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全覆盖。（责任单位：州住房城乡建设局、州生态环境局、州乡村振兴局）

#### （五）激发县域发展动力活力

25.制定印发《黔南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工作工作的通知》（黔南府办函〔2023〕87号），规范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和项目赋码管理，理顺部门管理职责，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责任单位：州有关单位）



26.积极争取省产业大招商和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资金，支持各县（市）围绕主导产业链和“链主”企业开展产业大招商。加快酱香白酒产业链项目、山桐子精深加工项目等重点项目的招引落地，进一步促进贵定县硅矿加工、酱香白酒、山桐子等产业链形成规模。持续夯实“一网一窗通办”改革成效，推进政务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向基层延伸，强化“企业之家”宣传力度和广度，不断提升“企业之家”办事成效和企业认可度。（责任单位：州政务服务中心、州大数据局、州投资促进局、州财政局）

27.支持各县（市）产业园区和企业建设科技企业孵化器、技术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工程中心等科技创新平台。依托黔南州产业创新链专家团队等智力资源，引进科技成果、科技人才等创新资源，加快推动科技成果产业化，力争新增获批2个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完成“贵州省半水湿法磷酸及饲料级磷酸盐工程研究中心、贵州省磷钾养分高效利用工程研究中心”验收。（责任单位：州科技局、州发展改革局、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8.落实好省新增规上企业奖励扶持政策，全力抓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限额以上批零住餐企业培育入库工作，积极争取资金奖励新增入库企业。（责任单位：州工业和信息化局、州发展改革局、州商务局、州财政局）

#### （六）提高县域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29.实施县域公共就业创业服务平台建设专项行动，加快推进县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建设，充分落实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支持符合条件县（市）申报公共实训基地项目，争取政府专项债等资金支持。鼓励企业申报贵州省产教融合型企业认定。加快

构建与重点产业发展相匹配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教育局、州财政局）

30.推动创建“国家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高质量普及学前教育。争取教育专项补助资金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加快城镇学校扩容增位，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实施公办强校计划，编制全州义务教育学校教育教学管理“校校合格”三年规划，以义务教育标准化达标校、示范校创建为抓手，加快义务教育学校内涵建设，培育2-3个以上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示范县。推进普通高中校校创示范，推动普通高中教育从分层到分类发展，14所公办普通高中全部创建为省级示范性高中或特色示范性高中。支持都匀一中发展，发挥省级一类示范性普通高中作用引领发展。（责任单位：州教育局、州发展改革局、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财政局）

31.推动县级医院提质扩容建设，推进惠水县中医医院、罗甸县中医医院创建三级中医医院，龙里县、长顺县、平塘县中医医院创建二级甲等中医医院；谋划建设都匀市中医医院。推进县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对能力。加强PICU建设，规范基层妇幼门诊和儿童早期发展中心建设，提升妇幼健康服务能力。支持实施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项目，推进医务人员县管乡用、乡聘村用。大力支持社会办医。（责任单位：州卫生健康局、州发展改革局、州教育局、州财政局）

32.组织各县（市）谋划实施公办养老服务机构床位建设项目。重点围绕长顺县老年养护院、惠水县百鸟河康养小镇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等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推进项目建设。组织实施普惠托育专项行动，支持县域学前教育机构等提供普惠托育服务；

鼓励社会资本盘活闲置房屋资产，谋划实施普惠养老托育项目。（责任单位：州民政局、州发展改革委、州卫生健康局、州教育局、州财政局）

###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工作统筹调度。建立州级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联席会议制度，由州发展改革委抓好工作总调度、总协调，对《黔南州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重点措施及事项清单争取情况进行常态化督促推进。由州财政局牵头，切实做好“促进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财政激励奖补机制”12项测评指标动态跟踪测评，力争省级奖补测评档次保持全省前4（奖补资金3亿元以上）。（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委、州财政局）

（二）强化资金要素保障。鼓励各类金融机构在县域增设分支机构或营业网点，适当下放授信审批权限，加大县域信贷投放力度，大力发展普惠金融。加强重点税源管理，积极堵漏增收。落实好购房缴纳契税返消费券政策，充分运用“银税互动”支持中小微企业融资。落实政府牵头欠缴税费清缴协调机制，加大平台企业及政府“三角债”欠税（费）清缴，有序推进欠税“双降”。运用纳税、水电气、社保等信用信息，增强融资风险评价和风险管控能力。加快推进农村信用体系建设，积极争取省级担保风险补偿资金支持。筹集州级发展基金，重点支持工业主导产业和旅游重点项目。（责任单位：州税务局、人行黔南州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黔南监管分局、州发展改革委、州财政局、州政府金融办、州国资监管局）

（三）强化土地要素保障。争取重点发展项目纳入州县两级国土空间规划重点项目清单。严格按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过渡期内城乡建设用地

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域调剂管理政策，督促三都县、罗甸县根据自身资源禀赋，规范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节余指标跨省调剂工作。支持福泉、瓮安、荔波3个县（市）深入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试点。（责任单位：州自然资源局）

（四）强化人才要素保障。用好省“百千万”人才引进、省“人才蓄水池”等奖补政策，加大重点产业、重点企业急需紧缺创新创业人才引进。支持磷化工等企业开展企业自主培训自主评价试点，培育引进企业急需技能人才。争取国家、省级以及东西部协作智力支持，柔性引进“银龄人才”和高层次人才团队。围绕中药材、特色花卉和特色农产品深加工等从广州市高校和科研院所引进科技特派员开展农业科技服务。支持各县实施“乡贤回归”行动，吸引人才回乡助力县域经济发展。（责任单位：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州发展改革局、州科技局、州农业农村局）

（五）强化工作督促指导。将各部门、各县（市）负责的争取资金、争取试点示范等事项纳入常态化督导清单，做好督促指导，确保《省人民政府关于推动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的实施意见》明确的资金、政策等措施“红利”切实落到项目、落到企业，形成经济效益。（责任单位：州发展改革局、州委督查考评局）